

中共诸暨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单位 2017 年 度部门决算

一、中共诸暨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对台工作方针政策和市委、市政府及上级有关部门的涉台工作部署，组织、指导、管理、协调各地各部门的对台工作。

2、负责管理全市涉台工作，拟定我市涉台事务方面的有关规定。

3、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和指导全市对台经贸、文化、科技等方面的交流与合作；负责全市赴台考察与交流团组的立项、审核、申报及行前教育；负责全市对台经济工作的综合协调和台胞捐赠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对台招商引资。

4、做好台湾上层人士的联络和接待工作。

5、指导、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来我市台胞的接待管理工作；协调处理台胞、台属来信来访。

6、办理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共诸暨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为本级预算本级决算。

二、中共诸暨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单位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中共诸暨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单位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诸暨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单位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230.94 万元，支出总计 230.94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3.95 万元，减少 1.68%，支出总计减少 3.95 万元，减少 1.68%，主要原因是对台交流经费项目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30.91 万元，占总收入 99.99%，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230.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30.9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 99.98%；事业单位专户资金 0 万元，占总收入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01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30.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6.40 万元，占 80.73%；项目支出 44.50 万元，占 19.2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2.00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0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57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72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173.62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12.78 万元，项目支出 44.5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资金性质分类，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0.9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他各类支出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诸暨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单位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30.90 万元，支出总计 230.90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 3.95 万元，减少 1.68%，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 3.95 万元，减少 1.68%。主要原因是对台交流经费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共诸暨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单位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30.9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16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减少 3.95 万元，减少 1.68%。主要原因是对台交流经费项目支出减少。

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中共诸暨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单位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5.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0.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6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增加。

3.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港澳台侨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7 年年初预算为 116.69 万元，2017 年决算为 142.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增加。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2017年年初预算为 5.49 万元，2017 年决算为 5.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7 年年初预算为 13.97 万元，2017 年决算为 15.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积金基数调整。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7 年年初预算为 44 万元，2017 年决算为 39.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4.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诸暨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单位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6.4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3.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医疗卫生和住房保障支出；

公用经费 12.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交通补贴等。

(六)政府性基金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7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七)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情况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8.0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10.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9.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26%。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年初未预算。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其中：

2.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外事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17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决算 10.0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93%。主要用于机关单位人员的赴台交流等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赴台交流增加。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6 人次。

3.公务接待费：2017 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 9.6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17%。主要用于接待台胞、台商、台属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台交流。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 56 批次，累计 904 人次。

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7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17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已实行车改。

（八）部门预算绩效情况

1. 2017 年度中共诸暨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单位《对台交流联络协调》项目实行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预算 16 万元，实际支出 14 万元。市台办先后邀请、接待台湾来诸交流团体 15 个，台胞 341 人，通过交流互访，进一步巩固和深化了诸台两地的联络联谊，进一步提高了西施文化在岛内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同时让更多诸暨籍台胞圆梦西施故里，达到了预期的效果，自评结果为合格。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2017 年度《对台交流联络协调》项目实行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预算 16 万元，实际支出 14 万元，基本达到预期效果，自评为合格。

3. 以财政局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无项目。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78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1.43 万元，增长 12.6%，主要原因是交通补贴的增加。

2.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台办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事业单位专户资金: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结转下年：是指预算单位本年底前的收入预算未执行完毕，需结转下年度按照原用途继续使用的结转资金，以及本年底前收支相抵后 盈余或亏损的结余资金，其中包括当年事业单位按照国家规定，用于核算当年应交所得税和提取事业基金、专用基金的分配情况和结果。

9.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机关运行经费：是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港澳台侨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的项目支出。